

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综治维稳、乡村振兴及社保工作专项经费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[101]金寨县梅山镇人民政府	实施单位	金寨县梅山镇人民政府	
项目来源	本级申报项目	项目期	1年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16.33		
	其中:财政拨款	216.33		
	上年结转	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年度目标	申请资金216.33万元,主要用于综治维稳支出,按乡镇总人口人均10元标准核定户籍1321190人)具体安排:综治信访维稳按人均4元,计52.85万元;安全生产按人均1.5元计19.82万元;森林防火按人均1元计13.13万元;双拥征兵按人均1.5元计19.82万元;道路交通维护经费按人均2元计26.42万元;2、乡村振兴工作支出,按上年县核定标准(57.79万元);3、社保工作专项经费,按乡镇总人口人均2元标准核定26.42万元,合计216.33万元。促进维稳、防火、征兵、双拥、安全生产、群团工作顺利开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安排综治信访维稳经费	≤52.85万元
			安排安全生产经费	≤19.82万元
			安排森林防火经费	≤13.12万元
			安排双拥征兵经费	≤19.82万元
			安排道路交通维护经费	≤26.42万元
			安排乡村振兴工作经费	≤57.79万元
			安排社保工作专项经费	≤26.42万元
			覆盖全镇村、社区	32个
	质量指标	经费支出合规率	100%	
		社会安定、干群和谐	显著	
	时效指标	预算资金使用时限	2025年度内	
	成本指标	预算指标	≤216.33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无	无
社会效益指标		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群众积极参与共享共治社会;人口管理效果改善;农村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大幅改善	显著	
生态效益指标		无	无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通过宣传,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,群众知晓率;对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	明显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